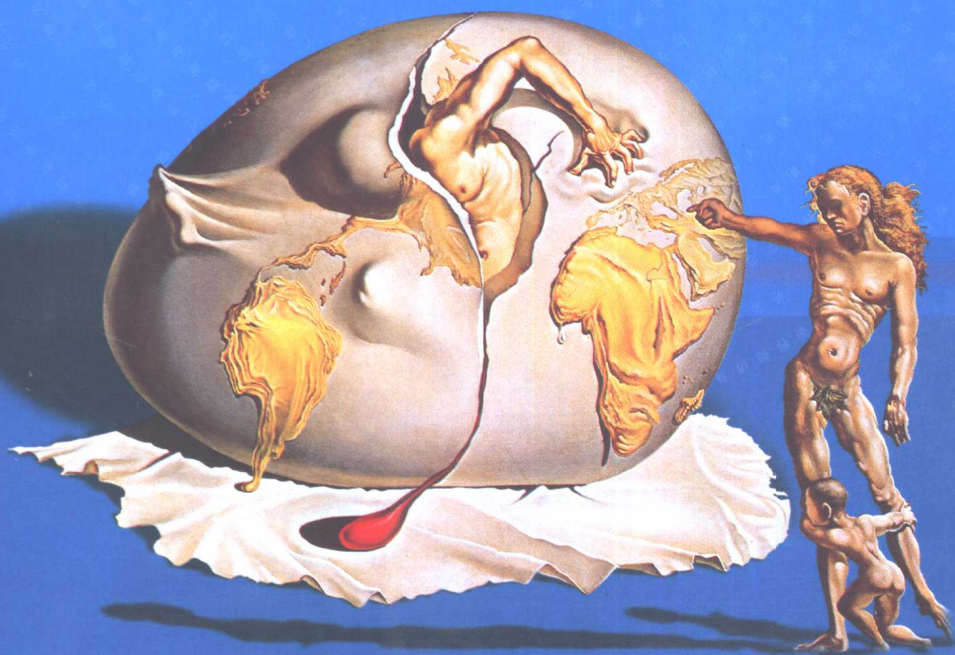


魔鬼小说

啊，阳光下和煤气灯光下的孩子们，
你们对这个世界的了解是多么的稀少啊！



魔

[美] Ambrose Bierce 安·比尔斯 著

西音 编译



鬼

小

 中国盲文出版社



说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魔鬼小说 / (美) 比尔斯 (Bierce, A.) 著; 西音编译.
译. - 新1版. - 北京: 中国盲文出版社, 2002. 4
ISBN 7-5002-1641-6

I. 魔... II. ①比... ②西... III. 恐怖小说 - 作品集
集 - 美国 - 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23919 号

魔鬼小说

[美] 安·比尔斯 著 西音 编译

出版发行: 中国盲文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卢沟桥城内街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72

电 话: (010) 83896965

印 刷: 北京市海淀求实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 × 1230mm 1/32

字 数: 173 千字

印 张: 10.3125

印 数: 1-8000 册

版 次: 2002 年 5 月第 1 版 200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02-1641-6/I · 259

定 价: 21.00 元

此书盲文版同时出版

盲人读者可免费借阅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他是一名勇敢而聪明的军人。但是他又拥有什么？一个人，单枪匹马地，可以对付孤独、黑暗、寂静、死亡组成的联盟大军吗？——他的祖先数不清的尖叫声传进他的灵魂的耳朵里，进行胆怯的劝告，在他的心里哼着阴郁的死亡之歌，将坚强的意志，消解在他的血液之中。这时，他能行吗？这奇异的事物太伟大了——勇气是这样的粗糙简单，它做不了什么……



· 魔鬼小说 ·

比尔斯的恐怖小说是当今时代整个人类的梦魇。在这场梦魇中，上帝和人类早已灭绝，只有那些孤独的、绝望的、疯狂的、渴望复仇的鬼魂在我们四周游荡，在暗中窥视我们。我们好像身处在一个充满死亡气息的战场上，四周隐伏着无数心怀恶意的狙击手，每一丝风吹草动都可能是死亡的暗示……

美国本土文学的历史虽不长，满打满算也只能从马克·吐温的《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开始，但恐怖小说的传统却源远流长、名家辈出，称得上是世界文学之苑中的一朵奇葩。如今为我国读者熟悉的恐怖小说家主要有早期的爱伦·坡和当今如日中天的史蒂芬·金。前者以一系列恐怖故事和诗谣为英语文学开创了现代意义上的恐怖小说这一新体裁，而后者则用自己一部又一部的主打畅销书将恐怖小说推向了登峰造极的阶段。但在他们之间，还有另一位具有承前启后地位的伟大恐怖小说家，他就是安波罗斯·比尔斯（Ambrose Bier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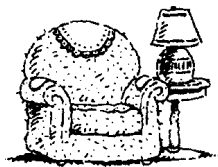
说起这位比尔斯，大家首先想到恐怕就是他那部惊世骇俗的《魔鬼词典》了。但实际上，他的文学成就和生平故事还远不止是黑色幽默大师这么简单。

比尔斯在美国文学史上可是位鼎鼎有名的奇人，有“毒舌比尔斯”（Bitter Bierce）的美誉。1842年他出生于俄亥俄州，在十三个兄弟姐妹中排行老十。比尔斯的父亲酷爱阅读，尤其喜欢罗马的人物传记，竟然给自己改用了——一个罗马帝国皇帝的名字。家中的藏书也非常丰富，足以开一个私人的图书馆。在这种家庭环境的熏陶下，比尔斯自然耳濡目染，练就了一手好文笔和独特的欣赏口味。不过比尔斯之奇，并不只是家学渊源而已，更重要的还是他成年后诡谲丰富的人生阅历。他在印第安纳州北部的农场长大，从小就喜欢到周围的荒郊野地里玩耍，听那些村夫老妪讲古说鬼。长大后他辗转于各种中学和军校，还在学习期间当过报纸、印刷厂的学徒。19岁时恰好碰上了波澜壮阔的南北战争，他像无数同时代的青年一样加入了军队，在南方军中一直服役到1865年。这期间他作过南方军名将的参谋，参加过几次异常惨烈的血战，头部还在战斗中受过重伤。后来这段经历成为他写作题



材和灵感的重要来源，这在我们这本《魔鬼小说》中也可以看到很多的例子。退役后，他主要在美国各地的一些报纸任专栏作家和撰稿人，往返于东西海岸，甚至在英伦三岛呆过一段时间，写下无数脍炙人口、风靡一时的论战批评文字，也见识了各种世情百态和各地的风土人情。1913年，也就是他71岁高龄的时候，老比尔斯居然放弃了手头的全部工作、地位和财产，一个人跑到墨西哥去，声称要到那里去寻找真正美妙温柔的黑暗生活。后来墨西哥内战，比尔斯不知所终，至今还是文学史上一大谜。后人曾根据他的真实经历写过一本《这老外》(The Old Gringo)的传记，在1989年还被搬上过银幕。

比尔斯虽以毒辣尖刻的幽默讽刺闻名于世，但他真正着力的还是那些千姿百态的恐怖故事。比尔斯一生中写了许多这样的恐怖小说，有许多结集出版。我们这本《魔鬼小说》便是从中选取精粹而成的。比尔斯的小说大多为浓缩的中短篇，没有史蒂芬·金那种长篇大作；但这绝不意味着他的恐怖小说就不大重视情节构思了。毋宁说，正是因为他喜欢将恐怖的场景、惊悚的创意和极富穿透力的魔鬼般文笔压缩在不长的文字当中，读者阅读他的小说时才会有有一种如入宝山、如游地狱，各种诡谲恐怖纷至沓来、令人目不暇接，几乎要喘不过气来的压迫感。这正是比尔斯恐怖小说吸引人的独特之处。此外，由于小说中的构思和行文极其精炼浓缩，读者阅读时往往要打点起全副精神、每至一处都要细细揣摩，这样才能跟上那些精妙情节和场景的展开，有时还要回过头去反反复复地研磨推敲才能明了作者的伏笔包袱和苦心。而读者在这种紧张的阅读思量当中，也就越加容易被故事中设计的各种悬疑和场景所折服打动，读起来分外过瘾；就如同吃极辣的朝天椒一样，越辣越是欲罢不能。



比尔斯本身对于人生的美学感悟就是非常奇妙的。他从小就偏好墓地、古战场、殡仪馆、停尸间等常人避之惟恐不及的地方。与常人的欣赏取向完全相反，比尔斯经常表现出来一种对黑暗形象和各種暧昧诡异场景的偏爱。正是作者的这种奇异思想使得他的恐怖小说也从头到脚喷涌着浓烈的死亡和诡异气息。文学评论家里查德·科诺(Richard Connor)就曾总结道：“比尔斯恐怖故事的主要特征不是繁复的情节架构，也不是新颖的文学创意。他的作品给读者印象最深的还是那种流淌于字里行间、绵密黏稠的恐怖气氛。这种气氛对读者而言不像是扑面而来的烈酒气息，倒更像阴沟中让人昏厥过去的无所不在的恶心感觉。读比尔斯的故事总能让读者挖掘出内心深处原始恐惧的最大限度，体会到恐怖这一人类本性中无所不包的伟大本能。”但另一方面，比尔斯在成功营造出这种以气势见长的恐怖小说风格时，也有刻意斧凿之嫌。这突出地表现在他的一些恐怖故事往往刻意地追求那种晦涩阴暗的效果，让读者初读时有云山雾罩、不知所云的困惑。这时就需要读者观其大意，领略他风格中那种诡异的恐怖气氛即可，不需要刻意地去字斟句酌了。

在美国国会图书馆里至今仍收藏着一副帕廷敦所绘制的比尔斯画像。上面描绘了这位伟大的恐怖小说家一身黑衣，直挺挺地靠在立柱旁，身畔则放着一个雪白的骷髅。这幅画颇为传神地表出比尔斯生平为人和写作风格的突出特征。但如今这位恐怖小说大师在我国的知名度无论就质和量来说都是与他在英语文学界的传奇性地位不相称的，希望这本小说集能稍稍有助于缓解这一缺憾。

西音

2002年1月于燕园

这是一本美国式的《聊斋志异》，全篇充溢着死亡与恐怖的浓烈气息。在作者笔下，死者与我们生活在同一个世界上，只是对他们来说，这个世界“没有阳光，没有温暖，没有伴侣。”他们在一个变了样的世界里蜷缩着，颤抖着，疑惧着和绝望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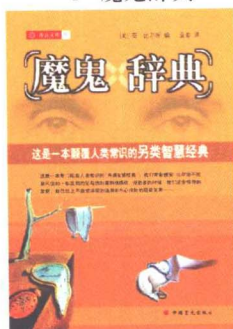
这个死亡的世界其实是对我们社会中那些被压抑、被抛弃、被遗忘、被忽略的部分的象征，在我们感到自己正被“弃绝”之时，这个世界趁着我们的孤独与软弱，潜入我们的意识，并用恐惧击垮我们。就像在睡梦中，那些被我们压抑的潜意识进入意识一样。

比尔斯的恐怖小说可以说是当今时代整个人类的梦魇。在他的小说中，幻像与现实交织在一起，难以辨清，使得小说的情节像梦一样简单而又复杂，清晰而又模糊，诡异、离奇、神秘，富于暗示与寓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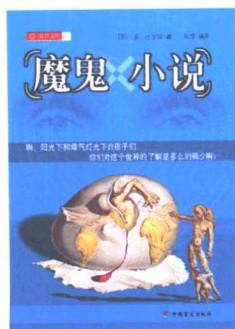
责任编辑：陈 瑛 王丽莉

比尔斯魔鬼杰作三部曲

1 魔鬼辞典



2 魔鬼小说



3 魔鬼幽默



墓城惊魂 / 2
凶宅鬼趾 / 8
弑父奇情 / 19
月夜黄泉路 / 27
来自坟墓的母爱 / 40
魔恋生死情 / 46
阴阳两界的不伦恋 / 59
幽灵谷 / 79
山野中的幸福箴言 / 95
密林荒屋中的横死 / 103
海上惊梦 / 113
夜半鬼叩墙 / 119
绞刑架下的游魂 / 131
不死的老兵 / 143
黑狗魅影 / 151
僵尸敌人 / 155
魔蛇怪谭 / 164
尸变的爱妻 / 173



黑暗中窥视的魔豹 / 180

集异壁 / 193

空屋里的死亡赌注 / 203

茫茫阴阳双子情 / 217

亡灵怀表 / 225

可怕的催眠术 / 233

荒坟黄金梦 / 242

大漠游魂 / 259

荒谷迷雾 / 266

葬礼上的食尸猫 / 275

从墓中坐起的人 / 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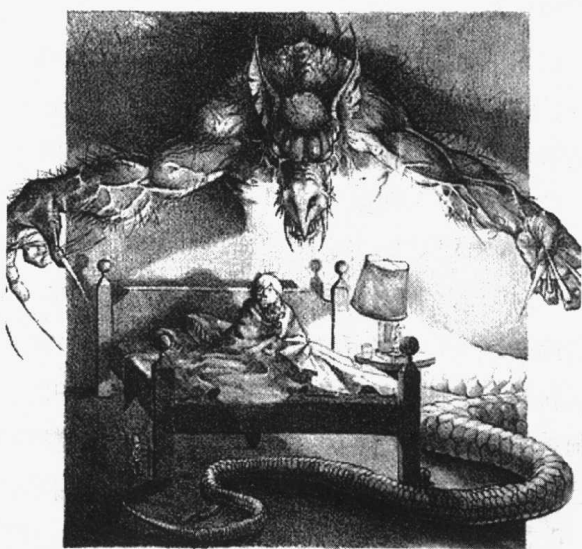
幽灵售货员 / 281

沙场孤雏 / 290

四角魔恋 / 299

算死鬼医 / 308

潜隐杀手之谜 / 313





墓城惊魂

死亡的形态是多种多样的——有的人死了，肉体却永存于世；有的人死了，肉体亦和魂魄一同消散。这是自然之理，长久以来不断地在荒郊野地里默默地发挥着作用，上帝的旨意不可违啊。当有人最终意识到自己到了生命的尽头时，我们只会说：这人消失了，或者踏上了一条漫长的不归旅途，所有人都概莫能外。只不过有些时候，逝者的音容笑貌奇异地在我们面前重现，鲜活地就好像不曾离去过一样。在某种死亡状态下，魂魄虽然随风消散，但据说其肉体却仍能多年保持栩栩如生；而有时又如实际中发生过的那样，魂魄随肉体故去了，但偶遇某一时节，在肉体渐渐腐烂的地方，魂魄亦会再次出现。

细细揣摩这些奇妙的话语，反复追问它们所包容的全部意味。一个人即使获得了某种神秘的启示也不能打消他心中的全部疑惑。在除了他所洞悉的意义背后，究竟还掩藏着什么未知的精髓呢？我没有注意到自己的思绪已飘离于肉体之外，直到一阵猛然袭来的刺骨寒风打在脸上，我对周遭的感觉才得以复苏。我惊奇地望着四周，一切都变得陌生起来。在我的四面八方是一大片横无际、阴冷而荒芜的原野，上面覆盖着长长的枯草。来自天顶的秋风似乎深谙其中神秘而躁动的暗示，吹得枯草沙沙作响。在荒野一段长长的凸突部分上，耸立着各种奇形怪状、色彩阴郁的岩石。这些岩石似乎具有超凡的领悟力，像是要与谁比试其恐怖的外貌一般。它们昂着头、观望着，好像能预知世间万物的结局。原野上许多树都枯萎了，而那些枯干就如同



阴谋首领般在寂静的期待中恶毒地谋划着什么。我揣想，时间必定流逝了许久许久。我感到这儿的空气有点生涩，寒气逼人。尽管阴郁的天空上瞧不见阳光，但我想，这阴冷多半是出于精神上的原因，而非肉体上的感觉；因为除阴冷外我并没有其他不适之感。在阴暗的原野之上、广褒的苍穹之下，低垂的、铅色的云朵如现形的咒文般悬在空中。所有这一切当中都隐藏着无尽的恐怖和凶兆——是些犯罪的暗示、毁灭的预言。不管飞禽、走兽还是爬虫，这儿都决无半点它们的踪迹可言。凄风在死树赤裸的枝桠上投下一声声叹息，灰色的枯草弯着腰向大地呢喃着它死亡的奥秘。但除此之外，再没有其他的什么声响或举动胆敢打破这阴暗之处令人敬畏的和谐恬静了。

我认真地察看着草丛中大量的饱经风霜的石头，其形状显然是人工精心修饰过的。它们被击碎了。上半截露出来的地方爬满了苔藓，下半截则埋在了泥土之中。这些石头，有的匍匐在地，有的以各种姿态斜倚着，但没有一块是直立的。它们显然曾是用来建筑坟墓的材料，尽管这些墓穴本身已不复存在。它们有的成了土堆，有的深凹进地下。无情的岁月将它们都抹得平整如一了。

巨大的石块到处散落着，表明这是个曾经十分豪华的墓葬，拥有许多穷奢极欲的碑刻；然而，如今它们却只能在废墟中胡乱掷出软弱的轻蔑。墓穴显得如此古老，那些空虚无益的遗迹，还有情感和虔诚的纪念物都已磨损不堪、陈旧褪色了。它们现今变得如此不值一文，被弃置于荒野之地，为人遗忘。这让我情不自禁地想到了自己——这个史前人类墓地的发现者。这些人类建立的国家，它们留传下来的名字已永远不复存在了。

心中充满了感慨，我几乎对自己这次经历的后果变得漫不经心起来。可是，不久我就开始思索，“我是怎么来到这地方的呢？”但不



久一切问题都迎刃而解了。我得出的答案就是：在想像力的帮助之下，有某种神奇的力量以一种令人不安的方式将我带到现在这个环境中。我身体似乎曾有些不适。我记得那时自己突然发起烧来，一直卧床不起。家人告诉我，在我神志不清、胡话连篇的时候，我不停地吵着要去寻找宝贵的自由和新鲜的空气，但我一直卧床在家、不能逃到户外去。如今，我巧妙地避开了家人的看护，流浪到了这里，但我要到哪里去？我无法得到答案。只有一点很清楚，我现在所处的地方离我居住的城市十分遥远，那地方是古老的名城卡科萨。可如今，这儿的人类生活印记却无处可寻。眼前所见、耳中所闻，再没有升起的炊烟、没有看门狗的狂吠、没有浑厚的牛鸣、没有孩子们的戏耍喧闹声——只有阴森的墓地，满布着神秘和死亡的气息。我脑子里一团乱麻。病中失去了人生的乐趣，我该不会变得精神错乱吧？这一切该不会是我疯狂的幻觉吧？我漫无目的地走在碎石中，走进枯萎的草丛，开始大声呼唤着我妻子和儿子的名字，伸出双手四处搜寻着他们的身影。

突然间身后一响，我转过身去，那是一只野兽、一只山猫，它正朝我逼近！一个念头迅速冒了上来：我正发着高烧，如果就在这荒野中昏倒的话，这个畜牲就会咬断我的喉咙。于是，我朝它跳起来，大声吼叫，试图将这个危险的家伙赶跑。山猫不带一点声响地冲着我小步跑来，就在距我一掌宽的距离，它一下消失在一块岩石的背后。过了一会儿，一个人的脑袋在不远处的地平线上高高地伸了出来。他正在攀登一座小山的斜坡。小山的顶峰从一般的水平角度几乎不能看清。他的整个身影在天空灰色云层的映衬下进入了我的视野。陌生人上身赤裸着，下身裹着衣物。他的头发乱糟糟的，一点也未加修饰；胡须很长，显得脏兮兮的，不堪入目。他一只手拿着一张弓和一支箭，



另一只手举着熊熊燃烧的火把，在走过的身后拉出一道长长的黑色烟炱。他走得很慢，十分小心谨慎，好像一不留神就会掉进草丛中隐藏着的敞开墓穴。我赶紧朝他的方向跑去截住他，这个幽灵似的陌生人似乎十分吃惊，但一点儿也不慌乱。我几乎跑到和他面对面的位置才停下来，十分有礼貌地同他搭讪道：“上帝保佑您，先生。”

他好像视而不见，脚步没有停下。

“善良的陌生人，”我继续说道，“我害了重病，又迷了路，我请求您，给我指条去卡科萨方向的明路吧。”

这人突然以一种闻所未闻的腔调发出一阵刺耳的哼哼声，继续朝前走了几步，就无影无踪了。一只猫头鹰落在一棵枯树的枝桠上，不时地鸣叫几声，令人毛骨悚然。不远处的另一只猫头鹰也鸣叫着相呼应。我抬眼向上看，云层突然闪出一道明亮的缝隙，啊，那不正是金牛星座和猎户座么！

在所有的景象里，阴沉的午夜似乎在暗示着什么：那只山猫、高举火把的男人、鸣叫的猫头鹰，我甚至看见了在夜空中也难得一见的闪烁星座。我确实确实地看到了身外之物，可出乎意料地，我自己却被外物和他视而不见、听而不闻。我究竟中了怎样可怕的魔法啊！

我在一棵巨树裸露的树根上盘腿坐下，事态的严峻性促使我思索下一步该怎样去做。突然之间，我陷入了迷乱之中。我不再忧心忡忡，也毫无负罪之感。我的发烧症状全部消失了。现在我拥有了一种莫名的乐观和兴奋之情，这是精神和肉体的彻底渲泄。我的感官重新感受到了生机，甚至能觉察到空气作为一种有形的存在对我所施加的大气重压，我甚至能听见身外的寂静之声。

于是，我惬意地在粗壮的裸根上打起坐来。盘绕着巨树的躯干，这条裸根正附生于一块厚实的花岗岩中，而花岗岩的一部分又挤进了